

## 同心县 2024 年肉牛产业转型升级 促农增收项目绩效考核方案

为认真落实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推进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十二条政策措施》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印发 2024 年自治区推进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目标任务，确保项目实施取得实效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绩效评价对象与指标

按照 2024 年自治区推进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实施方案，对项目实施县（区）实行绩效评价考核。绩效评价重点从项目投入和过程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果等方面进行。

### 二、绩效评价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。**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与管理要求等，对辖区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，认真撰写自评报告。报告要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反映本辖区项目实施情况和取得成效，主要内容包括：目标任务、落实情况、推进措施、总体评价、经验做法、存在问题及原因、改进意见和建议等。

**（二）绩效考核。**绩效考核工作分两个层面，一是县（区）农业农村部门成立考核小组，对辖区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考核，对照绩效评价内容逐项进行打分。二是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成立考核组，对各项目县（区）绩效评价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考核。评价考核方法如下：

**1.资料核查。**对照《同心县 2024 年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》中的绩效目标和项目管理等相关考核内容，逐项评价、打分。

**2.现场检查。**考核组对照《同心县 2024 年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》中的考核内容，抽查项目建设单位项目实施情况。

**3.综合评价。**绩效评价考核分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四个档次。90 分（含 90 分）以上为优秀；80-89 分（含 80 分）为良好；70-79 分（含 70 分）以上为合格；70 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### **三、时间安排**

2025 年 5 月 30 日前，农业农村局按照绩效考核要求完成绩效评价，并向农业农村厅畜牧兽医局、肉牛产业专班报送绩效评价结果和自评报告。

2025 年 6 月底，农业农村厅组织相关人员对相关县（区）项目实施情况及绩效评价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考核。

### **四、绩效考核管理**

农业农村局、畜牧中心相关人员组成考评小组，按照目标任务和项目管理要求，认真开展绩效评价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公开、公正。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将适时组织对重点县（区）实施情况进行抽查，对发现的问题责成有关单位限期整改。

附表：同心县 2024 年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体系

## 附表

同心县 2024 年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促农增收项目  
绩效考核指标体系

评价指标			分值	评价标准	自评分数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
项目管理 (35分)	组织管理 (5分)	领导协调	3	建立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得1分，职责清晰、任务明确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技术服务	2	建立技术服务机制得1分，服务内容符合当地肉牛产业发展需求得1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资金管理 (10分)	资金使用	3	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，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要求得2分，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资金支付	5	任务完成，资金按期支付得5分，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	
		资金到位	2	补助资金核发到到位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实施管理 (10分)	实施方案	4	制定实施方案并按时报送备案得2分，否则不得分；实施方案符合项目总体思路和原则、可操作性强得2分，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监督管理	3	组织督导检查 and 绩效评价，工作开展细致到位得3分，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
		培训推广	3	组织开展技术推广和服务得1分，否则不得分；深入一线指导生产、开展技术培训，服务效果好得2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	
	总结验收 (10分)	档案管理	5	项目档案完整得5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	
		总结验收	5	能够及时总结，按要求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、工作总结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项目绩效 (65分)	数量指标 (20分)	建设饲草料配送中心	5	完成目标任务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基础设施增加	5	完成目标任务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建设家庭牧场	5	完成目标任务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机械设备增加	5	完成目标任务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质量指标 (15分)	肉牛存栏数量	4	存栏达到要求数量得4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基础设施配套	4	基础设施配套得4分，否则不得分	
		设备数量增加	3	设备数量增加得3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任务完成率	4	任务完成100%得4分，否则按完成率相应扣分	
	经济效益 (12分)	存栏效益	4	肉牛存栏数量增长5%以上得4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养殖规模增加	3	户均养殖规模增加得3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	联农带农效益	5	联农带农规模、效果明显得5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	
	社会效益 (5分)	示范带动	5	示范带动作用显著得5分，较显著得1分。	
	生态效益 (5分)	环境友好	5	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没有影响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	养殖户满意度 (8分)	养殖户满意度	8	群众对项目建设满意度达到90%以上得8分，达到80%以上得5分，低于80%不得分。	

扣分项	违规 违纪	违规违纪	-	被监察、审计、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冒领、骗取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的，一次性扣除 20 分，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，总分为 0，且下年不再安排项目资金。
合计			100	